说劳马

林建法◎主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说劳马

林建法◎主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 林建法　201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说劳马 / 林建法主编. —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2014.1

ISBN 978-7-205-07730-3

Ⅰ. ①说… Ⅱ. ①林… Ⅲ. ①马俊杰— 文学评论 Ⅳ. ①I20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09938号

出版发行：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编：110003

电话：024-23284321（邮　购）　024-23284324（发行部）

传真：024-23284191（发行部）　024-23284304（办公室）

http://www.lnpph.com.cn

印　　刷：辽宁星海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170mm×240mm

印　　张：17

字　　数：300千字

出版时间：2014年1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时祥选　刘国阳

装帧设计：丁末末

责任校对：赵　涛　等

书　　号：ISBN 978-7-205-07730-3

定　　价：36.00元

第一辑

劳马写作的边缘性和启示力 ……雷　达 002
劳马的哲学小说 ……贺绍俊 005
作为一种“新笔记体小说”来读 ……张清华 011
读劳马的小说 ……程光炜 013
文学史视野中的劳马小说创作 ……杨庆祥 016
——以《抹布》、《傻笑》为研究中心
“庄”与“谑”之间 ……刘芳坤 025
——劳马小说的对照世界
现实主义的“变”与“不变” ……杨庆祥 034
——读劳马的《哎嗨哟》
“玩笑”与“嬉闹”背后的中国镜像 ……梁　鸿 038
——读长篇小说《哎嗨哟》
劳马小说的修辞手法 ……张晶晶 048

使徒：劳马小说中的傻子形象 ……艾　翔 054
民间节日诙谐形式的精神风格化 ……程光炜 063
——评劳马的三部话剧
小说、哲学与二人转 ……敬文东 073
——劳马小说阅读札记
在“喜感”与“小说性”之间 ……阎晶明 087
笑的美学与极简风格 ……季　进 090
——简论劳马的小说创作
劳马短篇小说的“个人的模式” ……朱厚刚 098

第二辑

在小中写出大与好来 ……李建军 114
永远的人道的光芒 ……周洪成 116
——由劳马其人其作引发的感悟
坚硬的抹布 ……詹　妮 119
别样的讽刺小说 ……杨新美 121
“抹布”：抹不掉的布衣情结 ……田　野 124
劳马小说印象 ……阎晶明 127
幽默原是一支箭 ……阎连科 130
《哎嗨哟》：一曲俗世的咏叹调 ……刘　伟 133
轻喜剧中的危机与隐忧 ……孟繁华 136
短篇的坚持 ……程光炜 141
——评劳马小说集《潜台词》
劳马“幽锐体”的短圣追求 ……阎连科 144
话剧《苏格拉底》的当代意义 ……蒙　迪 147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在夸张荒诞中彰显审美情趣 ……蔡先进 149
——读劳马小小说集《等一会儿》
顽皮之舞 ……孙 郁 152
智者的历史叙事与想象 ……张小刚 159
——读劳马的长篇小说《哎嗨哟》

第三辑

螺蛳壳里做道场 ……黄 平 168
——“劳马作品研讨会”综述
以喜剧的形式表现哲学的内涵 ……174
——劳马作品研讨会纪要
“文学的笑脸——从劳马小说谈起”会议纪要 ……185
短篇小说写作的现状与可能 ……206
——以蒋一谈、劳马、邱华栋、阿乙为中心
“笑”的文学传统与轻叙事 ……劳 马 梁 鸿 214
劳马作品研讨会会议纪要 ……223
劳马文学年谱 ……朱厚刚 246

第一辑

劳马写作的边缘性和启示力

雷 达

读了劳马先生的大部分短篇小说和三部中篇小说——《抹布》、《伯婆魔佛》、《傻笑》，形成了一些基本的看法：我认为，劳马固然是一个学者、一个教授型作家，但难得的是，他是一位罕见的具有喜剧精神的、讽刺性特别突出的作家，他有其独具的把握生活方式和锐利的观察生活的视角，他还有独具的言说方式，于是作为文坛之外的一个非职业写作者，他给我们带来了一些新的元素和陌生的阅读体验。

首先，必须承认，劳马的小说好读，有时拿起来放不下，非要看个究竟才罢休。也就是说，它有一种吸引人的力。看着这些未免直白的篇章，我在想，这股力究竟是怎样形成的呢？这可能得益于他的小说语言的“简化”效果。他出的是怪拳，与一般小说家的路子不同，语言虽直白，但简洁；节奏虽明快，但并非没有底蕴。他绝不黏滞在某些细节上，也不停下来做大段的描绘，或反复地交代渲染，而是用一种近乎理性的、抽象的，但又是口语化的、风趣的、跳跃的句子来加以陈述，这与传统小说几乎完全不一样。比如，《抹布》一开头就说伊家有五个孩子，清一色的“葫芦”；第二节说葫芦镇不产葫芦，产倭瓜，叫倭瓜村更贴切；第三节说，这里几乎每家有一个傻子，引出了伊十的笑话——老师问他哥儿几个，他掰开手指头，一个个地数，然后抬起头来回答：算不算我爹？要是算我爹，一共六个；要是不算，就是五个。这一问一答成了师生和村里人取乐的保留节目，让葫芦镇快乐了半个世纪。你看，这种讲述带有跳跃性、夸张性、荒诞性，是不带背景的白描，动词前面也不加修饰，而且它的章节总是很短，一段一段

的，不是绵密的写实主义叙述，而是吸取某些现代主义的夸张、变形手法，努力突现事物的内在本质、人物的异禀或特殊相。这看起来荒诞不经，其实非常真实。这种省略法有时会起到奇效。

第二，作者擅用“傻子视角”。他的几部中篇的主人公，或者是清醒的傻瓜，或者是货真价实的傻瓜，或者似傻非傻，性格乖张。他们都是双重的，既是傻子的，又是正常人的，可以看出许多平时看不出的东西。背后当然有作者睿智的眼光在起作用。例如《傻笑》写东方优的成长，突出一个“优”字，这个“优”，即俳优，或东方曼倩之徒的意思，内含滑稽，所以他脸上的笑容总是很奇特、很荒诞，也很深刻。他是属于从小就能看出皇帝的新衣的那种人，“大跃进”的荒诞，“女特务”的最美，均被他说出，而老师却代表着虚伪。他当了模特儿，一些考生迷信他，非他不画，因为凡画过东方优的准得大奖，他从而“永垂不朽”啦。中篇《抹布》和《伯婆魔佛》互有关联，后者是前者的延伸，它们共写葫芦镇几十年的沧桑，时间跨度大，概括力强，从民俗的角度，从底层的角度，给人的感觉很集中、很清晰。作者懂得，必须以人物为中心，以伊家及其几兄弟的故事为贯穿线，写来才不觉散漫，有种简化的完整性。写“文革”只抓了三个人物，三个意象：头上抹油的，脚穿红皮鞋的，身穿绿制服的，他们分别是会计，生产队长，和一个旧社会的邮差。这本身就是高度的抽象和玩笑。这里有很多趣事，“瘫子借种”，“打倒我爹”，特别是哀乐与拉屎并举，牛运旺与阿尔巴之恋，都很出彩。作者还写了葫芦镇独有的风俗画：男人打老婆，老婆打孩子，孩子打狗，狗咬男人；河湾作为谣言集散地的不可或缺，以及这里妇女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都生活在被丈夫暴打和背后嚼舌头的苦乐交加之中，于是小说写出了在北方的一个不为人知的山乡里的许多无情的真实。不知为什么，这叙述法让我想起了《百年孤独》和《阿Q正传》里的某些怪诞场面。

第三，喜剧性与反讽。与上面相联系，劳马特别喜欢捕捉和玩味生活中的阴差阳错、走错房间、庸人自扰、皮里阳秋、狐假虎威、言行不一、死要面子活受罪之类，却总能巧妙地揭示事物的本质。如《叫板》中的失恋者，怎么劝也不成，点透了真相他就老实了。《差错》中的主人公怀疑妻子有外遇，孩子不是自己的，逐渐走火入魔，精神错乱，扔砖头搞报复，其实全是心造的幻影，很有一点心理深度，最后一条短信，构成反讽。

劳马的许多短篇小说都是写大学校园生活的，写一片虽然在现实生活中占有很大领

域，却在文学中未有深刻揭示的领地，大学、教授、校长、考生、社会各种人物，围绕校园、社会矛盾和众生相，以特殊形式五色杂陈。能把学校生活写得如此生动、有趣、明快、尖锐、引人入胜、忍俊不禁，很不容易。作者多使用抖包袱、突转、反讽笔墨。如《上学》，写一大款儿子上名校，愿意差一分出一万元，荒唐至极，被斥退，结果却出人意料，大款儿子成功地上学了。这结局令人深思不已。《起火》写校园发生火灾，众多人士疾言厉色，大谈危害，慷慨激昂，问题是，会散了善后工作却没有人做。批形式主义可谓辛辣。《受贿》写一个司长的读硕博经历，深刻地写出了一种精神受贿现象。录取财政局长的《模拟》，录取之日即学院新楼上马之时，引人深思。谭教授扩招博士的文化腐败行为，以最正义的名义遮掩（《扩招》）。还有，一个故作清高的官迷的虚伪透顶，矫情之极，把至死的虚伪写到骨头去了，故叫《夙愿》。还有一个“金嘴”——风头甚健的演说家的超级自私，他忽然变得寡言罕语，人人奇怪，原来是他意识到自己的话含金量高，不付钱就不张口。这当然是极辛辣的带夸张的讽刺，但你能说，这种人就不存在吗？《坍塌》可说是超现实的，一群争出风头的知识分子，抢话筒、贬同行，丑态百出，居然把演讲厅给震塌了。劳马的短篇涉猎面虽广，但揭露一些知识分子的假清高是一个中心点。

劳马先生是学哲学出身，长期从事行政工作，利用业余时间写作，对文学界来说，是一个外来的闯入者。他的写作从选材到手法，都带有某种边缘性，介于专业与非专业之间，校园与社会之间，小说与非小说之间，现实主义与非现实主义之间，等等。他提供了某些对文学界来说稀缺的元素，比如独特的讽刺眼光，发现病象的犀利，不拘一格的自由写法，无法之法等，也许正是某些技巧圆熟者怎么也找不到的。然而，他的讽刺固然机智幽默，他的语言也颇生猛泼辣，但未经专业训练和刻苦磨炼过的笔墨，使不谐调处、不匀衡处，甚至生涩处，也是随处可见。我们无须“驯化”劳马已有的写作姿态和精神，但我们却可以期望他写出更有深度和丰采的文本。

原载《当代作家评论》二〇〇八年第五期

劳马的哲学小说

贺绍俊

劳马是学哲学的，他应该去做哲学家。但是，哲学家现在不吃香了，在一个唯利是图的时代，在一个物质至上的时代，抽象思维没有了用武之地。哲学曾经是很吃香的。如今我们都在批判“文革”，说“文革”搞阶级斗争为纲，斗来斗去，把人性都斗没了。但不要忘记，那个时候，哲学常常是被作为斗争武器的，当人们以哲学作为斗争武器时，斗争一下子就变得神圣伟大起来。当然这也与领袖的提倡有关。领袖是一个浪漫主义的思想者，这使得他采取与众不同的方式去进行政治斗争，所以他发动全体人民都来学哲学，“卑贱者最聪明，高贵者最愚蠢”，人人都觉得自己聪明起来，那些玄奥的哲学用语从人们的口中吐出就像是说日常用语一样自然便当。领袖指挥着一场哲学的人民战争，让他的任何一个敌手都不知如何应对。这些敌手以往都能非常成功地运用各种政治手段去对付政治的风云变幻，但是在哲学面前他们都傻了眼，慌了神，最终乖乖缴了械。哲学真是威力无穷呀。难怪那时候人们会说好好学哲学吧，学好了哲学就能当官做干部。后来听劳马谈自己的求学经历，竟发现正是这样的社会舆论才促成了劳马成为一位哲学家。“文革”过去没多久，哲学的“香味”犹存，劳马参加高考，他考了全地区的第一名，在志愿表上踌躇满志地填上了“北京大学中文系”，校长二话没说，将他填的表揉搓成一团，给他一张新表，让他填上“人民大学哲学系”。校长说，这是我梦寐以求的专业，从这个专业毕业的学生，至少是个县长。于是劳马学上了哲学。不过他学哲学并没有为中国政坛增加一个县长，倒是为他的文学情结增加了哲学的元素。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劳马主要写的是微型小说，每篇多则上千字，少则一二百字。最近他的作品结集出版，三大本中有两本是微型小说，另有一本是中篇小说集。尽管是中篇小说，但已经不同于平时我们所熟悉的中篇小说了，不妨看作是微型小说化的中篇小说，这一点我将在后面详细分析。现在我想讨论的是，劳马选择微型小说这种文体是否与他学哲学有关系。劳马的作品我很早就看过，但毕竟只是偶尔从刊物上读到他的一两篇微型小说，当时觉得很特别、很新鲜而已。直到这一次集中将劳马的作品读一遍，才感觉到劳马的分量和意义。这种分量和意义恰恰是哲学带来的，而这种哲学的意蕴非常适宜以微型小说这种精炼短小的文体表达出来。如果采用太长的篇幅，也可能这种还显得有些柔弱的哲学意蕴会在故事性和形象性等文学要素的挤压下逃逸消散。因此前面那个问题的答案自然就出来了，劳马选择微型小说与他学哲学有很大的关系，甚至可以说，微型小说这种样式就是专门为像劳马这样学哲学的人准备的。

我更倾向于把劳马的小说称之为一种哲学小说。当然提到哲学小说，我们很容易地就想到法国作家狄德罗的《拉摩的侄儿》，这位法国启蒙时代“百科全书派”的代表性人物大胆地采用小说文体来阐释他的哲学观点，宣扬他的政治主张。尽管这部小说被恩格斯称赞为“辩证法的杰作”，尽管黑格尔被其中的辩证谈吐所折服，但这样一种以小说的形象瓶子盛哲学的抽象浓汤的做法并没有流行开来。在后来的一百来年里，萨特大概是唯一的一位向狄德罗看齐的法国作家，他的《恶心》可以说是在用小说的形式上哲学课。但由于萨特首先是一位存在主义哲学家，其次才是一位作家，因此《恶心》给人的感觉是哲学与小说处于貌合神离、同床异梦的状态。它后来也就遭到昆德拉的讽刺，昆德拉说《恶心》带来的后果是“哲学与小说的新婚之夜在相互的烦恼中度过”。不过追溯近代以来哲学小说的历史，我们仍要佩服狄德罗的创新之举，他的举动提醒我们哲学对于文学的重要性。虽然哲学小说一直并没有形成阵势，但现代小说的发展趋势之一便是小说不断地向哲学靠近，例如卡夫卡、贡布罗维茨、布洛赫、穆齐尔等作家，在他们的小说中哲学意蕴非常突出，他们以哲学的方式进行思考，接纳可被思考的一切，拓宽了小说的主题，使小说与哲学相接近。即使嘲讽过《恶心》的昆德拉也并不遮掩他对哲学的兴趣，他的小说处处闪烁着哲学的睿智。中国当代小说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有一次向西方现代文学靠拢的高潮期，在这个高潮期，当代的作家也尝试着开启哲学的思路。这典型地体现在“寻根文学”上面。很可惜，到九十年代以后，在物质主义和欲望化潮流

的冲击下，作家们疯狂地奔向形而下，刚刚开启的哲学思路就这么中止了。而我是在这个意义上将劳马的小说称之为哲学小说的。也就是说，它呼应着西方现代小说的发展趋势，从哲学的门径进入小说，重新点燃了中国当代小说的哲学火炬，使八十年代在“寻根文学”中表现出的哲学智慧重新焕发出光彩，让我们看到了小说摆脱形而下泥淖的希望。因此尽管劳马的小说不能说是严格意义上的哲学小说，但他的小说对于中国当下小说的现实意义却在于哲学，他的小说提醒我们，中国当下小说最缺失的是哲学。从这个意义上看，我们完全应该把劳马的小说称之为哲学小说。

放在当下普遍形而下倾向的小说语境中看，劳马的小说完全是一种另类，而且是一种很有价值的另类，这种价值就在于它给我们提供了一种哲学拯救小说的可能性。因此，首先我们要记住，劳马是一位哲学家。哲学家写小说也可以像一般的作家那样，写我们所熟悉的小说。但劳马的可贵之处就在于，他不是写一般的小说，他写的是表达哲学思维的小说，他的小说包含着很深刻的哲学意义。比如说，《制服》这篇小说的故事很简单，写一个人从小到大，穿着不同的制服，不同的制服意味着他在干不同的事。作者通过制服这一社会符号，揭示出我们都是“组织”中的人，我们受到“组织”的约束，劳马就以一个很形象的社会符号，表达了生活当中人们被“体制化”的这样一种哲学思考，很简短的小东西就表达了哲学中很深刻的意义。马克思曾经说过：“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论基点，人的本质是由社会关系的总和所决定的，反过来说，社会关系的总和也将约束着人的本质的发展，导致人的本质的异化。《制服》就非常简练而又形象地揭示了这一哲学命题。这不是一般的小说家所能做到的事情。所以我这样来概括劳马的“另类”小说：劳马的小说就是把一个哲学家的哲学思想进行了很形象化的展开。

劳马的哲学小说集中表现了哲学在物质主义盛行的当代的尴尬处境。《哲学》写一位放牛娃上了大学，学的是哲学，但他根本无法接受哲学的抽象思维，被哲学逼进了精神病院，在精神病院里却大彻大悟，从此迷上哲学，成为一名哲学教授。可是社会发生了巨变，“不知是哲学出了问题，还是现代人的脑袋让脚踩了，杜教授为了哲学事业后继有人，几乎把尊严、人格都豁出去了，可效果一直不明显，几乎所有的人都对哲学无动于衷”。这分明是一部最简洁的现代化社会以来的哲学尴尬史。最有意思的是结尾，杜教授退休后，养了一条狗，每天与狗一起散步，“杜教授特别逗，把那条狗取名为‘哲

学’”。这既可以理解为对哲学的当代处境进行辛辣的讽刺，也可以理解为哲学家充满自信的调侃。这个结尾与大哲学家叔本华的一件轶闻有着异曲同工之妙。叔本华终身未娶，看似很孤单，但他养了一只小狗，与小狗相依为命。他给小狗取了一个名字，叫“宇宙精神”。无论是劳马养的“哲学”，还是叔本华养的“宇宙精神”，其实都是哲学家的一种自得其乐的精神“宠物”，我们这些缺乏哲学涵养的局外人大概是难以领会到其中的深意的。因此这种自嘲只能存在于洋溢着哲学精神的小说里，而在劳马的哲学小说里这种对哲学的自嘲俯拾即是。如《疑问》，将“什么是哲学”设置为一个永恒的问题，这大概恰是哲学的玄机，因此当“我”愤怒地质问学校为什么连哲学都没有搞清楚时还招收学生学哲学，甚至要求学校赔偿损失时，哲学系老师给“我”的结论就是“你永远是个差等生”。又如《万能》，“我”作为村里唯一读过大学的人，被村里人当成是一个万能者，连老母猪病了也要来找“我”治疗。“我”在村人中的偶像地位最终被老母猪给毁了，从此“读书无用论”的思潮在村里越演越烈。于是“我”决心去学习兽医，要在乡亲们面前证明：学哲学的也能给猪治病！在这些自嘲里，透露出当代哲学面对世俗社会的孤独感和自视清高。但我很喜欢这种孤独感和自视清高，因为它让我感到了精神的高贵和精神的力量。

劳马的哲学小说又是将哲学世俗化的一种方式。劳马是学哲学的，但他并没有成为关在书斋里专门与抽象概念、玄妙理论打交道的学者。这里没有贬低书斋学者的意思，相反我们倒是缺少了这样的学者，不过劳马没有成为这样的学者或许是一桩幸事，至少对于文学来说是一桩幸事。因为没有关在书斋里的劳马必须面对纷纭复杂的世俗世界，必须学会处理人生俗事。但劳马在面对世俗世界时还没有放弃哲学的心境和哲学的思维，所以在他的哲学世界里更多的是人生哲学。这也是他能够轻易地将哲学带入到小说中的重要条件。我不得不再一次提到“文革”中毛主席的语录。毛主席说：“让哲学从哲学家的课堂上和书本里解放出来，变为群众手里的尖锐武器。”这句话曾经具有极大的鼓动性，但不可否认，这句话包含着重要的方法论。我以为，劳马的哲学小说在某种程度上是实践了这种方法论。劳马的哲学小说包括好几个系列，其中如“官场系列”、“出国系列”等就典型地体现了哲学世俗化的特点。比如“官场系列”中的《会议记录》、《批示》、《看山》、《某种意义》、《述职》、《新局长》、《汇报》、《脾气》等，截取官场上的不同嘴脸，集中精力揭露了官僚体制所造成的虚伪文化、文牍主义；“出国系列”中的《一

顿饭》、《便宜》、《单人间》、《丢人》、《丢钱》、《讨个说法》、《时差》、《西餐》、《一问三不知》等，是以大学教授在出国访问中所出的洋相为素材的，其笔力所及将中国知识分子的劣根性毫不留情地加以嘲弄。

劳马主要写的是微型小说，很简短的篇幅里表达思想的片断。但劳马的思想并不是碎片似的，他的思想具有整体性的建构。当我们连续读完他的作品后，就能发现他的思想的一贯性。这种一贯性突出表现在，他的小说的哲学寓意是建立在反思“现代性”的基础上的。他的很多小说都是从体现“现代性”特点或是现代生活中的某一个小细节入手，直接触摸到现代性的症结。比方说《一卡通》，现代生活中有各种各样的卡，信用卡、交通卡、“一卡通”看似给人们的生活带来了便利，但劳马以一种反讽的方式写出“卡”如何让一个人的行为变得疯狂，揭示出“现代性”使人异化的现象。劳马哲学化的文本，决定了他的作品具有极强的深邃性，看上去似乎是一个简短的细节，其实包含了很深邃的思想。

劳马将哲学带入小说，使文学具有哲学意蕴。哲学意蕴可以说是精神内涵的深沉表情，作为一种表情，它当然具备一种审美的风格特征。那么，劳马小说的风格特征是什么呢？在我看来，劳马小说最大的风格特征是“幽默”。这是将一种高度抽象化的哲学思想进行形象化展开的最恰当的风格形式。因为“幽默”不同于“滑稽”，也不同于“喜剧”，幽默包含了哲学，幽默是哲学的一张笑脸。很多大的哲学家都是非常幽默的人。比方苏格拉底，有一个关于他怕老婆的最典型的笑话，说苏格拉底的老婆将他大声斥骂了一通之后犹不解恨，又将一盆水迎头泼了下来，这时候苏格拉底说：“雷霆之后必有甘霖。”像《诗人》就典型地体现了哲学家式的幽默。一个人在日常生活中与其他人总是格格不入，引起公愤，一群人狠狠揍他，但当人们听说他是一位诗人时，马上“嘻嘻哈哈地原谅了他”。他们说：“诗人？你怎么不早说呢，我们还以为他是流氓呢！要早知道他是诗人，我们就不跟他一般见识了。”这分明是哲学在“嘻嘻哈哈”地善待这个世界。但我注意到劳马本人对待幽默这个词的态度，他说他不太喜欢“幽默”这个概念，他更愿意使用“笑”这个字。但即使是以笑作为替代词，也不能掩盖他的小说中幽默的审美特性。那么他为什么要拒绝幽默这个词语，而要强调用“笑”来替代“幽默”呢？先看看他是怎么解释“笑”这个字的。他说，笑“既是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同时也是方法论。它是属于民间的，属于普通人的”。劳马强调了笑的方法论意义。因此我以为，劳马

之所以不愿意用幽默而要用笑，就在于他对哲学采取了一种开放的方式，让哲学直接面对世俗世界。他尽量回避幽默，因为它远离世俗的高雅。毫无疑问，他的这种努力就使得幽默更加民间化、平民化。

劳马主要写微型小说，微型小说典型地体现了劳马的独特性。与此同时，劳马还写了一些中篇小说。他的中篇小说也是别具一格的，这种别具一格同样也是由他的哲学带来的。这种别具一格突出体现在文体上。他的中篇小说带有文体革命的意义，他是以微型小说的方式写中篇小说的，因此小说的结构方式与我们平常读到的中篇小说并不完全一样。一般的中篇小说大致上是以故事逻辑或生活逻辑作为小说结构的时空序列的，但劳马的中篇小说看上去像是一篇篇微型小说串连起来的，作者遵循的不是故事逻辑或生活逻辑，而是哲学逻辑，所以我觉得我们不应该以我们惯常熟悉的一种方法来解读劳马的小说，它的内涵和意义是一种哲学思想。最明显的就是《傻笑》，每一段都可以单独拿出来阅读，而它又是一个整体。劳马主要写微型小说，从接受的层面来看劳马具有很大的不利，因为微型小说单独发表时，每一篇只是一滴水花，体现不出他的哲学思维的广博性和深邃性。这也就决定了劳马的小说尽管具有极其独特的价值，却一直没有引起文坛的足够重视。现在将他的小说结集出版，我们就能了解到他的思想的一贯性和整体性，就能发现他的价值所在。当代小说越来越注重故事，注重生活原生态，使得小说变得轻飘飘的。哲学是沉甸甸的钢，将哲学浇铸进文学里，文学就有了分量。劳马的小说起到了这么一种浇铸的作用。因为劳马的努力，我们的文学终于和哲学产生了关联，我也期望劳马能继续写下去，继续为文学进行钢铁般的哲学浇铸。

原载《当代作家评论》二〇〇八年第五期

作为一种“新笔记体小说”来读

张清华

劳马的小说给人的最强烈的感觉，首先是它的启示性。和一切好的文学作品一样，它引发并且唤醒了我们对生活的思考。因为我们每一个人在日常生活里面通常都是缺乏感受力的，我们的习惯是“遗忘”，是与生活和现实之间的妥协，和失之交臂式的错过。而好的作家首先是在我们遗忘的地方，唤回我们的记忆和感受能力。他可能是从身边的小事入手的，但正是这些平常我们不以为意、习以为常的小事，却使我们产生了心灵和道德的震动。劳马的小说从大量的日常性的细节情境入手，书写那些属于我们的身边小事与人物，活画出当代生活，特别是校园生活、知识界生活的百态。我很惊讶，同时也很尊敬他这样一个人、一个置身“体制内生存”的身份，竟然保持了这样的敏锐和这样强烈的道德感。从他书写的大量“新儒林”式的人物中可以看出，他与我们周身的现实其实是时时保持了“精神意义上的紧张关系”。很显然，这些人与事从我们日常的灰色价值观看，其实都是可以忽略和被“默许”的，那些弱点和问题甚至也可能就是我们自己的问题，但从他的作品中，我们的是非感与道德感得以被警醒和唤回。我想，这就是我所理解的一种好作品的作用，也是一种知识分子的情怀吧，他同时保持了对现实、对周身，甚至对自我的反思与批评，这种批评并不是一击致命，而常常是温和的讥讽和喜剧的揶揄。但如同契诃夫、果戈理一样，这种温和的喜剧并不妨碍它的批判力量，相反是在批判的同时加强了它对于人性弱点的触及广度与深度。

此外，我想主要谈谈文体方面的一个特点。劳马的小说非常令人喜欢，读之有不忍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